

形聲部首·國音粵音
李氏中文字典

李卓敏編纂



DM75 / 16

李氏中文字典

編纂者：李卓敏

出版者：中文大學出版社
香港 新界 沙田

承印者：中華商務聯合印刷
(香港)有限公司
九龍炮仗街七十五號

出版日期：一九八〇年初版
國際統一書碼962-201-183-7

序

我從少對於字典一類的書籍，便有濃厚的興趣。幾十年來閱讀和搜集字典、詞典很不少，然而從來沒有想到自己會編纂一本字典。

一九六三年冬，我應香港政府的聘請，創辦香港中文大學。十多年來，全副精神都放在校務上；校務千頭萬緒，精神上的負擔不斷增加。爲着保持心理的健康，公餘時間，除了在早期臨池習書外，便儘量放在編纂這本字典（每星期三小時至十小時不等）上，所有抄錄及撰寫工作，都沒有旁人參與。整本字典二十多萬字，從初稿到定稿，我自己已經重寫六、七次了。無疑地，編纂這本字典是我十多年來最有效的神經鎮定劑。

在另一方面，我編纂這本字典也付出了很高的代價，犧牲最大的自然是內子盧志文女士。因此，這本字典應該是對她的獻禮。

這本字典的對象，是中國的大、中、小學生、海外華僑、和研究中國語言及文化的中外學人。爲普及起見，友人何善衡、利孝和、利榮森和利國偉四位先生，願意擔負全部出版費用，這令我非常感激的。

香港中文大學的使命，是充實各種學科內的中國資料，從而對基本學理有所貢獻。因此，我特徵取我內子的同意，將這本字典的版稅全部捐贈給香港中文大學，以資助它的中國文化研究所及與之有關的工作。

在這字典定稿的階段，曾得到不少親友的鼓勵，茲謹向他們致謝，恕不一一列舉。但其中有應該特別提出的是趙元任教授、邢慕寰教授、劉殿爵教授、馬蒙教授、陳佐舜博士及舍弟李卓瑩博士，他們對「概說」及「凡例」都貢獻了很好的意見。

編排序引是十分繁重的工作，字典內的「國語羅馬拼音」索引和粵音的「國際注音」索引，全是張名馨女士獨力擔負的；她還做了許多校對工作，洵稱倍極辛勞。劉若愚先生在校對方面，費了不少心思。印刷、出版、和發行的籌劃及推動工作，先由中文大學出版社社長潘光迴博士主持，跟着是現任社長黎明先生。此外，在排印及校對方面，香港商務印書館 李祖澤先生和梁麗儀女士都予以格外的方便。

這本字典和一般中文字典有好些不同的地方，如（甲）形聲部首，（乙）

國音與粵音的比較和演變，（丙）垂扇檢字法，等等。如果編纂一本具備這些特徵的字典算是一項首創工作，那麼，錯誤及可以改進的地方必然很多，希望讀者多多指教，以便日後修正。

李卓敏

一九七九年八月杪

概說與凡例

I. 形聲部首

甲. 概 說

字典舊稱字書，用以解釋字體之所由構成或詳其聲音訓詁。「字典」這一個名詞，始用於康熙字典（1716），距今不過二百六十多年。中國最古訓詁名物的書是爾雅，共十九篇，其中「釋詁」一篇相傳是紀元前十二世紀晚期周公所作，其餘或言為孔子、子夏、叔孫通、梁文所增補。古字書之存於今者以東漢許慎著的說文解字為最早（創稿於紀元100，定稿於121）。

文與字本來有別。說文敘說：“倉頡之初作書，蓋依類象形，故謂之文，其後形聲相益，即謂之字。”因此，有“獨體曰文，合體曰字”之說。明末清初的顧亭林說：“春秋以前言文不言字，以文為字始於秦始皇琅琊石刻印同書文字。”由此可見，漢語文字是從上古期象形象意的獨體的圖畫文字，演進為有聲符的形聲文字。

據鄭德坤教授最近發表的資料（中華民族文化史論，香港，一九七八年四月，第84頁），商代甲骨文可讀之字共一千二百二十六，其中象形的三百七十七，會意的三百九十六，形聲的三百三十四，指事的二十，假借的一百二十九；形聲的只佔百分之二十七左右，等於象形、指事和會意三種字總和的一半。到了東漢說文解字，照我據中華書局1963年11月新印本的統計，本文（重文及新附字不在內）共九千八百五十三字，其中形聲的八千四百一十五字，佔百分之八十五強，比象形、指事、及會意字數的總和大4.65倍。及宋代十二世紀，鄭樵在他的六書略指出：象形字六〇八，指事的一〇七，會意的七四〇，合計一千四百五十五字，而形聲字竟達二萬一千三百四十一字，差不多大十五倍（見唐蘭：中國文字學，香港，一九六五年三月版，第一〇三頁），應是當時文字總數的百分之九十。到了清代初期，康熙字典收了四萬七千零二十一字，其中四萬二千多是形聲的，也佔全數之百分之九十（見鄭德坤，前引，第85頁）。所以文字學家唐蘭教授說：“中國文字在近古以後，幾乎完全是形聲文字”（前引，一〇三頁）。而鄭德坤教授更進一步說：“如果我們加上近二三百年來的新字，形聲字實佔中國文字百分之九十五以上”（前引，85頁）。我也認為這結論是正確的。中國人，無論南北，都有一個共同的習慣：凡是遇着不會讀的漢字，便讀它的偏旁。這個習慣不是沒有根據的。

雖然如此，中國的字書或字典，至今還沒有一本是以形聲為部首的。總括來說，它們用三種不同的方法來分類，即字義、偏旁、和音韻。到今天，漢語字典的正統分部根據，仍然是字義，其法源於說文解字而定型於康熙字典。說文創五百四十部，後人先減

爲三百五十部，繼減爲二百一十六部，到了康熙字典再精簡爲二百一十四部，目前還是沿用着。

據康熙字典的同文書局原版（北京中華書局1958年）第十二頁所載，“檢篇海部首捷法”是：

“取字求聲欲檢篇，
須當偏旁究本源，
又將部首數知畫，
後接篇海十五卷。”

上面第二句“偏旁究本源”就是部首劃分的原則，即康熙字典「凡例」第五項所謂“義有所歸，不失古人製字之意。”因此，「煩」字歸「火」部，「穎」字歸「禾」部，「穎」字歸「木」部；凡是「氵（=水）」部的字都與水有關，「糸（=絲）」部的字都與絲織有關，……。很明顯地，康熙字典裏面二百一十四個部首的劃分，大都以字義爲根據，而以“偏旁究本源”的原則爲依歸。

這個方法最明顯的困難在於檢字。不知字義，便不知部首。再者，有不少的字，就是知其義，也很不容易確定其部首。隨便舉例說，「屯」、「氓」、「東」、「承」、「舒」、「蟬」這六個字，每一個字屬甚麼部首呢？（「屯」屬「中」，「氓」屬「氏」，「東」屬「木」，「承」屬「手」，「舒」屬「舌」，「蟬」屬「口」。）這些例子很多，是以每本字典差不多都有「難字檢查表」來應付這個困難（康熙字典的列有五千三百多字，佔總字數的百分之十一）。

爲解決找字的困難，時人劉達人先生提出一個只以偏旁爲部首的方法。他用電腦系統分析，發現在整體的部首當中，以左文爲部首的佔百分之七十二，以上文爲部首的佔百分之十三，合計百分之八十五以上。因此，他選用文字的左文及上文爲劃分部首的對象，把康熙字典的二百一十四個部首改進爲二百五十一個部首，並名之曰“劉氏左上部首”法，用於他的劉氏漢英辭典（1978出版）上，這辭典收了六千七百七十一個單字。劉氏的方法，確比康熙字典更進一步。

但以義符或形符爲部首劃分的根據，還有一個缺點：在同一部首裏面，各字的讀音可能彼此毫無關係。我們在“木”部找到「東」字，得其音，知其義，可是「東」與「凍」「氯」「棟」「陳」……等等字的讀音和字義上有沒有關連呢？假如我們以「東」作部首，把所有以「東」爲偏旁的字都排在一起，不但上述的幾個困難都可以解決，而且還大大增加我們對字的認識了。

過去的字書，還有一種分部的方法，這就是以音韻爲根據。所謂音韻，聲成文曰音，聲音相和曰韻。大概自漢哀帝起（紀元前二年），佛教輸入中土，反切音的方法漸爲中國學者所接納，到了梁齊（紀元五〇二至五五七）大盛，有宋周顥作的四聲初韻，梁沈約作的四聲韻補等等。由隋初至清代中葉（紀元六〇〇至一七七〇），音韻學是當時字書的主體：清代張玉書的佩文韻府（1704）是其中的表表者。很明顯地，以音韻分部最大問題，是讀者須先知字音才能找到字。近年來有以羅馬拼音或國語注音字母來分部的

漢語字典，它們的困難也是與音韻法分部一樣。

却是近百年來，西方到中國來的幾位傳教士，改以形聲為研究中國文字的重點。其中最早的是J. M. Callery，他著有 *Systema Phoneticae Scripturae Sinicae*（澳門，1841），提出一千零四十個聲符部首。其後，1903年 Wells Williams 在上海出版一本 *A Syllabic Dictionary of the Chinese Language*，其中有聲符部首八百五十八。最近，有比利時來中國傳教三十年的神父 Edmund Devloo（羅秉鐸），著有 *An Etymological Chinese-English Dictionary*（漢字字源研究字典，1969），收了八千漢字，劃入八百個聲符部首，但仍以康熙字典的二百一十四部首為綱目。這些教士都作了很有意義的貢獻，尤其羅氏的字典比較上近似我這本字典。但他們的字典都不是漢語的，而都是為着到中國來的外國傳教士及其他工作人員用的。

清末期光緒三十一年（1905），國人楊瓊及李文治在日本出版了一本形聲通，共八十二頁；這本書雖不是字典，但可視為創用國語注音字母的先聲。

純用字的形聲部分作為部首的字典，有不少的困難，其中最顯著的：（1）有許多可作為形聲部首的部裏，只有一兩個字（如“宜”是“誼”字的聲符，“刪”是“刪”字的聲符，等等）；假如這些部首都採用的話，字典內的部首就要增加好幾百了。（2）據一般估計，漢字有百分之五左右是沒有聲符的（如“筆”字等等）；對它們應怎樣處理是一個大問題。

我們在這本字典所採取的解決辦法：（1）不設每部只有一個字的形聲部首。（2）儘量避免每部只有兩三個字的形聲部首。（3）不設形聲部首的字和所有沒有聲符的字，都歸入同形符的部裏（如“宜”入“且”部，“刪”入“朋”部，“筆”入“聿”部等等）。（4）每部內的字，凡同音的都儘可能安排在一起，以顯出它們聲音的關係（如“且”部的“宜”及“誼”兩字是連接安排的）。（5）許多部的後面有“（見‘……’等部）”字樣，以明白它們在聲符及形符上的關係。下面“凡例”對這整個解決辦法，有更詳細的說明。

總而言之，這本字典字的分部，以聲符為主，形符副之。裏面收了單字一萬二千八百多，劃分為一千一百七十二部，部首中絕大多數是聲符，其餘的是形符，而每一部首內的字，雖然大多數是同一聲符，但不一定完全是這樣。單字的選擇，是以語文常用、間用、及雖罕用而有參考價值為準；在注釋中所選的詞語也是一樣。

乙. 凡 例

- (一) 本字典的部首，以形聲為主。所謂形聲，是指字的一半為形式義（義符），一半為聲（聲符）。形聲字佔今漢字百分之九十五左右。
- (二) 聲兼義的字也有，如「夷」字從「中」聲，兼含「中」的意義。但這些字不多。
- (三) 形聲字有六種不同的構造：

- (子) 左形右聲，如「汕」、「汗」；
- (丑) 右形左聲，如「飄」、「飄」；
- (寅) 上形下聲，如「雯」、「雲」；
- (卯) 下形上聲，如「腐」、「爛」；
- (辰) 外形內聲，如「固」、「圉」；
- (巳) 內形外聲，如「辯」、「辯」。

其中，以左形右聲的字為最多。

(四) 形聲字的聲符，便是這本字典所採用的部首，如上述的「山」、「干」、「畜」、「票」、「文」、「云」、「付」、「編」、「古」、「有」、「辯」等。

(五) 至於約佔百分之五左右沒有聲符的字，只好用形符或義符的部首，如「ノ」、「乚」、「宀」、「冂」、「凸」……等等。“水”部也是其中之一，包括有「氵」、「氺」、「彑」、「尿」、「氵氺」……等十九個字，但都非“水”音。此外還有幾個部首，既非聲符，亦非義符，而只是形符，如「吉」、「声」、「𦥑」、「𦥑」、「𦥑」、「𦥑」等。

(六) 本字典分一千一百七十二部，其中絕大多數的部首是聲符，其餘的部首是形符或義符。總括來說，這本字典大都是以字的可讀部分作為部首的。

(子) 有些形聲字從表面上不易決定哪一部份是聲符，如「颯」、「韶」、「舔」等字，兩邊偏旁部分都可讀。為便於檢查，「颯」字見於「立」部和「風」部，「韶」字見於「音」部和「召」部，「舔」字見於「舌」部和「忝」部。

(丑) 又有些形聲字不但左右偏旁都可讀，而且都有不同的音和義。例如「𦥑」字，一讀〔鬲，力〕音，鼎屬，一讀〔甫，府〕音，與「釜」字同音同義；因此，「𦥑」部和「甫」部都有「𦥑」字，並都指出它有兩種讀音和字義。

(七) 每一個形聲部首內的字，大都不是同音或同韻的，也不一定同聲根的。原因很多：

(子) 由於自古以來讀音變易，原來的聲符在今天大都不能代表今聲。例如「數」字，說文謂“從叙，寔聲”，與現在讀法不同，因此本字典不但有「寔」部，而又有「數」部。

(丑) 好些字的今古寫法完全兩樣。如「年」字，古作「季」，從「禾’、“千’聲；我們今天要找「年」字，絕不會想到會在「千」部內。因此，本字典有「年」部，而其下有“（見‘千’部）”字樣，以示形聲關係。又如「隆」字，古作「𡇗」，說文謂“從生、降聲”，和今天的寫法及讀音都不相同，我們只有採今捨古了。

(寅) 由於假借及轉注種種原因，有許多字都是一字數音，而每個音又有不同的字義，如上述的「數」字，有五個不同的音，而每一音各有不同的意義。

(卯) 有許多字雖然音同義同，但寫法却完全不同。如「炳」字，也可作「炳」、「耿」或「頴」，都是同音同義；我們只得分別放入「向」、「罔」、「火」、「頃」等部，但每處都注明同音同義的字。

(辰) 又有好些字，雖聲根不同，但因為形同，所以也放在同一個部之下，以便增加

我們對文字的認識。如「扌」部的「役」、「疫」、「毅」等字；「止」部的「企」、「漬」、「蓆」、「藥」等字，其例甚多。

(八)本字典每部後大都有“（見……等部）”的字樣，以便互相參證：

(子)有許多形聲部首內的字，具有同根聲符，如「空」、「貢」、「項」等字的聲符都是「工」字，但因它們本身是其他許多字的聲符，是以「工」字部只有以「工」字為主體的字，而在該部後注有“（見‘空’、‘貢’、‘項’等部）”字樣，以說明這四部的形聲關係。「景」部後有“（見‘京’部）”之注，也是一樣的道理。其他重要的例子是：「今」、「方」、「元」、「五」、「王」、「甫」……等等部。

(丑)部後的“（見……等部）”，也有的是指字形而非形聲。例如，「忄」部下有“（見‘充’部）”；「下」部後有“（見‘卞’、‘卡’等部）”；「隹」部後有“（見‘隼’、‘隻’、‘雀’、‘雀’、‘焦’、‘雁’、‘雋’、‘雔’、‘雍’、‘雔’、‘霍’、‘翟’、‘羅’等部）”。

(九)本字典部首安排的次序，先以字的筆畫數分類，每類部首則照字的起筆（、ノ、丨、一）依次定先後。（見III節“垂扇檢字法”）

(十)本字典的部首檢字表，不但包括部內的字，並且包括部後所注“（見……等部）”的部首，以便參考。這個部首檢字表內每部的單字安排，都是依照“垂扇檢字法”。

II. 國音與粵音

甲. 概 說

現有國音與粵音對照的字典很不少，但本字典與它們大大不同。這裏是研究：屬於同一個形聲部首的字，其國音與粵音的個別演變和互相影響。

中國方言很多，我們為甚麼選粵音來和國音比呢？董同龢在他的語言學大綱（1964）指出，中國有十一種方言：北方官話（即今之國語或普通話）、西南官話、下江官話、吳語、湘語、贛語、閩北語、閩南語、徽州方言、客家語、和粵語。粵語指兩廣及海外絕大部分華南的方言，普通所謂廣州話。我生長在廣州，在那兒從私塾起讀書，繼而受高等教育於南京及海外，隨後教學於華北（天津）、華中（長沙）、西南（蒙自及昆明）和華西（重慶），以至美國及西北歐等地；最近十多年又在香港工作。因此很自然地有比較國音與粵音的需要和濃厚的興趣。近數十年來，一般中國語言學人一致認為粵語在各方言中保存了極多的漢語古音；這更大大增加研究國音與粵音的演變和互相影響的意義。

本字典的國音（北京音）主要是根據國語辭典（1937）、新華字典（1965版和1971

版)、及大學字典(1973)。粵音(廣州音)是根據本人的經驗、參考許多粵音的字典和書籍得來的，其中最主要的是黃錫凌：粵音韻彙(1938)、馮田獵：粵語同音字典(1974)、和中華新字典(1976)。前面序言說過，幾十年來我搜集和閱讀很不少的字典和有關漢語的書籍，它們都可以說是這本字典的參考書，恕不一一指出了。

關於國音與粵音的比較，讓我在這兒提出幾個概括的觀察：

(一) 同形聲部首的字的讀音——國音也好、粵音也好——不一定相同，原因是：

(子) 聲韻不同。以「甫」字部首為例：

這部內有二十八個字，其中，國音的聲韻五個，粵音的也是五個：

國音	粵音
敷 $\square X$ fu	fu
痛 $\text{父} X$ pu	pou
哺 $\text{父} X$ bu	bou
牖 $\text{尤} X$ you	jeu
黼 $\text{尤} I$ li	lik

那麼，為什麼不把「甫」部的字依照聲韻的同異劃分為五個獨立的部呢？這是因為避免分部過多和維持互相比較的方便。雖然如此，有不少的字可入「甫」部而都是以「專」為文的（如「傅」、「溥」、「博」、「薄」……等十八個字），為便利檢查起見，皆劃分為「專」部，但在「甫」部末，有“（見‘專’部）”的說明。這就是說，如果我們要做比較的工作，便應把這些有關部門的字一併閱讀揣摩。

(丑) 聲韻相同，但音調不一樣。國音有陰平(—)、陽平(↙)、上(↗)、和去(↖)四聲，如加上輕調(.)，就共五聲。在「甫」部中，同〔 $\text{父} X$ pu〕音的字有「痛」〔 $\text{父} X$ pu〕、匍〔 $\text{父} X$ pu〕、埔〔 $\text{父} X$ pu〕、和「舖」〔 $\text{父} X$ pu〕等不同音調的讀法。“他來咧”的「咧」，輕讀〔. ↗ i廿 . lie〕。

粵音有九聲：平、上、去、入四聲，各分高低兩調，而入聲又多出一個中調來。但九聲可以六聲代表：高入等於高平，中入等於高去，低入等於低去；而每聲調以阿刺伯數字作記號：

粵音	平	上	去	入
高(陰)	詩 ¹	史 ²	試 ³	借 ¹⁽⁻⁷⁾
中				錫 ³⁽⁻⁸⁾
低(陽)	時 ⁴	市 ⁵	事 ⁶	食 ⁶⁽⁻⁹⁾

是以「甫」部，凡是〔fu〕音的字，有三種不同的粵音音調：「敷」〔fu¹〕、「牕」〔fu²〕、和「舖」〔fu⁶〕。

(寅) 有許多字，雖然字義一樣，其國音或粵音却各有「讀」音和「語」音之別。例如：

國音：鼓〔池 ㄔ chI〕〈讀〉

[事 戸 shì] 〈語〉
 血 [譴 TUㄔ xuè] 〈讀〉
 [寫 TIㄔ xiě] 〈語〉
粵音: 澄 [色 sik¹] 〈讀〉
 [劫 gip³] 〈語〉
 豚 [惄 got³] 〈讀〉
 [壓 at³] 〈語〉

不但如此，「讀」音或「語」音本身也可能有幾種不同的讀法，這就是所謂「又讀」。在國音方面，國語辭典對每一個字的各種音搜集得很多，是極好的一本參考書。我們在這裏根據近年來出版的國音字典（新華字典1971年版本在內）的記載，儘量減少每一個字（在同字義條件下）的不通用的讀法。粵語的「讀」音和「語」音比較複雜，下面另有討論。

(卯) 從歷史看來，一國的語言文字總是朝着通俗和簡化的方向不斷地演變，以適應大眾的需要。這樣的演變，必須經過很長的時間才能得到普遍的接受。

試以「肯」字為例。「肯」字有兩義：(i)情願，(ii)筋骨結合處。「中肯」的「肯」是指第(ii)義，即「中要害」的意思。漢朝的說文解字（紀元121）只有第(ii)義，而讀音為〔苦等切〕，即〔懇 ㄎㄣ kən〕。到了宋朝的集韻（1067），第(ii)義的「肯」讀〔凱 ㄎㄤ kǎi〕，而第(i)義的「肯」讀〔懇 ㄎㄣ kən〕；以後，一直到康熙字典（1716）及迄今許多其他的字典，仍然保持着這個分別——雖然一般人因慣用第(i)義的「肯」字，把第(ii)義的「肯」字也讀作〔懇 ㄎㄣ kən〕。1937年出版的國語辭典便不分了，兩義的「肯」字都讀〔懇 ㄎㄣ kən〕，而也可讀〔坑 ㄎㄥ kəng〕〈又音〉。到了新華字典（北京，1956版及1971版）和大學字典（台北，1973），兩義的「肯」字都一律讀〔懇 ㄎㄣ kən〕，不再有〈又音〉了。因此，在這本字典裏，「肯」字的第(ii)義，注明〈今〉音為〔懇 ㄎㄣ kən〕、〈舊〉音為〔凱 ㄎㄤ kǎi〕。但粵音到今天仍照過去幾百年的習慣，分〔凱 hoi²〕和〔heng²〕兩音以別音義。假如廣東的老學究聽見你讀「中肯」的「肯」為〔heng²〕而非〔凱 hoi²〕，他一定說你不懂中文了。我以為這未免太過分些。所以在這本字典裏，「中肯」的「肯」，以〔凱 hoi²〕為〈讀〉音，以〔heng²〕為〈語〉音。

我們在這兒對國音不但有〈今〉〈舊〉之分、〈讀〉〈語〉之分，還有〈新〉〈舊〉及〈新只〉之分。〈新〉主要是根據新華字典的1971年修訂本；所謂〈新只〉是說該字以前有〈讀〉或〈語〉或〈又〉音而現只有一個讀法。新華字典初版在1956年，以1954年出版的部首本作底稿，經過修訂，重新排印的。到了1965年，又有修訂重排本。1971年的版本，是「文化大革命」（1965—67）後第一次修訂重排的。

新華字典的1965年版本與國語辭典（1937）比較，已有許多不同地方，其

中主要的是減少了許多〈又〉音。1964年北京普通話審查委員會第三次審定，有八十一字的〈舊〉音取消了：例如，「剛才」的「剛」，今讀〔鋼 ㄍㄤ gāng〕，不取以前的〔姜 ㄐㄶㄥ jiāng〕音；「惡劣」的「劣」，今讀〔列 ㄌㄧㄢˋ liè〕，不讀〈舊〉音〔略 ㄌㄩㄝˋ luè〕。新華字典的1965年版本是照審定的結果而修訂的。隨着就是「文化大革命」；1971年新華字典便又修訂重排，雖然“原則上不作大的改動和新的增補”，在讀音上也有不少的變更（如「爲」字，1965年本讀〔圭 ㄍㄨㄟ guī〕，1971年本則讀〔違 ㄨㄟ wéi〕；「尋」本讀〔詢 ㄒㄩㄣˊ xún〕，新讀〔潛 ㄑㄧㄢˊ qián〕；「纛」本讀〔獨 ㄉㄨㄛˊ dú〕，新讀〔道 ㄉㄠˋ dào〕）。

國音簡化和隨俗的方式，由下列隨便找出來的幾個例，可以看出：

國 音					粵 音	
<u>國語</u> (1937)		<u>新華</u> (1965)		<u>新華</u> (1971)	〈讀〉	〈語〉
〈讀〉	〈又〉或〈語〉	〈讀〉	〈又〉或〈語〉	〈只〉		
1. 麻 械 ㄒㄧㄢˋ xiè	介 ㄩㄧㄢˋ jiè	械 ㄒㄧㄢˋ xiè	介 ㄩㄧㄢˋ jiè	械 ㄒㄧㄢˋ xiè	械 hai ¹	介 gai ¹
2. 嘲 招 ㄓㄠ zhāo	巢 ㄔㄠ cháo	巢 ㄔㄠ cháo		巢 ㄔㄠ cháo	dzau ¹	
3. 暇 下 ㄒㄧㄚˋ xià	俠 ㄒㄧㄚˊ xiá	俠 ㄒㄧㄚˊ xiá	下 ㄒㄧㄚˋ xià	俠 ㄒㄧㄚˊ xiá	下 ha ¹	
4. 擁(抱) 濡 ㄩㄥˋ yōng	庸 ㄩㄥˋ yōng	庸 ㄩㄥˋ yōng	湧 ㄩㄥˋ yōng	庸 ㄩㄥˋ yōng	湧 jung ²	
5. 賊 澤 ㄔㄢˊ zé	ㄔㄢˊ zé	ㄔㄢˊ zé	ㄔㄢˊ zéi	ㄔㄢˊ zéi	tsak ¹	
6. 樣 日 ㄕㄢˇ róu	ㄕㄢˇ niù	日 ㄕㄢˇ róu		柔 ㄕㄢˇ róu	柚 juə ²	粵 neu ¹
7. 凸 圖 ㄊㄨ tū	碟 ㄉㄢˋ dié	圖 ㄊㄨ tū		突 ㄊㄨ tū	突 det ¹	
8. 滑(稽) 骨 ㄍㄨˇ gǔ		華 ㄏㄨㄚˊ húa	骨 ㄍㄨˇ gǔ	華 ㄏㄨㄚˊ húa	骨 gwat ¹	猾 wat ¹
9. (忠)告 谷 ㄍㄨˇ gù		膏 ㄍㄢˋ gào	谷 ㄍㄨˇ gù	膏 ㄍㄢˋ gào	谷 guk ¹	誥 gou ³
10. 治(國) 池 ㄔㄧˊ chí		稚 ㄓㄧˋ zhì		稚 ㄓㄧˋ zhì	池 tsî ¹	稚 dzî ¹
11. (慰)勞 酷 ㄉㄹㄷ iào		酪 ㄉㄹㄷ iào		牢 ㄉㄹㄷ iào	酷 lou ¹	牢 lou ⁴

由上表可知，國音最明顯的簡化是統一了一個同義的字的幾種不同讀法，儘量使之只有一音（〈新只〉）。至於怎樣選擇這個〈只〉音，大概可分下列幾種不同的途徑：

- (i) 取〈舊讀〉音，捨棄〈舊又〉音，如上表1「麻」字；
- (ii) 取〈舊又〉，捨棄〈舊讀〉，如上表2、3、4、5等字；
- (iii) 捨棄〈舊讀〉及〈舊又〉，採用該字形聲部分之慣用音，如6和7等字；

(iv) 捨棄〈舊〉唯一的讀音（或稱“原音”），採用一般人所慣用的“同字異義”的音，如8、9、10、11等字。這兒很有趣的例子是「滑稽」的「滑」字：以前所有的字典都一致認為應讀〔骨〕音，而且注明凡國音讀〔華 fX Y huá〕或粵音讀〔猾 wá^t〕者皆為“誤讀”。新華字典（1965年版）仍以〔華 fX Y huá〕音為主而以〔骨 fX gǔ〕音為〈又〉；但到了1971版本，則視〔骨〕音為“古音”了。

最後，上表還表現一個很重要的特點：大致說來，國音不管怎樣變化，粵音仍然如故——以國音的〈舊〉音為其〈讀〉音，以國音的〈舊又〉或〈新〉音為其〈語〉音。我以為將來的趨勢，許多粵語音很可能跟着國音一樣，會代替它今日的〈讀〉音。

(二) 同部首的字：國音與粵音的比較。

(子) 同部首的字，其國音與粵音都很相近的，有古、魚、肥、衣……等等字，但為數不多，而且嚴格說來，即使同音，其聲調究竟總有點不同。

極大多數的字，其國音與粵音根本不同；例如「刀」字，國音是〔ㄉㄠ dāo〕，粵音是〔都 dou¹〕，但「都」字國音是〔督 fX dū〕而粵音則仍是〔刀 dou¹〕；這兩個字粵音既相同，許多廣東人便不知道在國音上應有分別。國音與粵音之不一樣，原因很多。上面說過，國音近年來隨俗改了而粵音依然未改，這是其中一個原因。但其中最著的原因，倒是粵音多依古聲，而國音早已改變了。

(最方便的參考書是周法高教授主編：漢字古今音集 A Pronouncing Dictionary of Chinese Characters in Archaic and Ancient Chinese Mandarin and Cantonese，香港中文大學1973年出版。) 所以外省人學講粵語和廣東人學講普通話，第一步是要曉得每一個字的國音和粵音的異同。

(丑) 同形聲部首的字，其國音與粵音有幾種不同的關係：

(i) 有好些是國音相同而粵音不一樣的。「充」部的「毓」字，一般字典都說其字音與字義都與「育」同，國音都是〔浴 ㄩ yù〕；可是粵語則「育」音〔浴 juk¹〕而「毓」音〔沃 juk¹〕。又如「巨」部的「巨」和「拒」字，國音都讀〔具 kù jù〕，但粵音則分讀為〔具 gɔy¹〕和〔佱 kɔy³〕。其他例子很多：「代」部的「代」和「貸」；「主」部的「注」、「住」和「柱」；「永」部的「永」和「詠」；「宣」部的「宣」和「喧」；「咸」部的「減」和「碱」；「甚」部的「堪」和「勘」；……等等。

因此之故，許多現今中國通用的減筆字（“簡體字”），只有懂得國音者才明白簡寫的理由，粵人普通是不大清楚的：例如「憲」簡作「宪」、「艦」減作「覲」……等等。

(ii) 又有好些字是國音不一樣而粵音却相同的。「余」部的「徐」和「除」字是很好的例子：這兩個字粵音皆讀〔隨 tsɔy⁴〕，於是十個有九個廣東人都以為普通話也是一樣同音，殊不知國音「徐」應讀〔TÚ xú〕而「除」應讀〔厨

彳₁ chū]。其他的例子很不少：「旣」部的「溉」和「慨」；「之」部的「砭」和「贬」；「夬」部的「决」和「缺」；「失」部的「秩」和「迭」；「包」部的「包」和「鮑」；「出」部的「拙」和「绌」；「由」部的「袖」和「宙」；「且」部的「坦」和「姐」；……等等。更特別的例子是「指」字：粵語只有一音〔止 dzi²〕，但國音竟有三音：(1)〔止 翘 zhī〕(手～，～示)，(2)〔支 翘 zhī〕(～甲)，及(3)〔直 翘 zhí〕(～頭)。

(iii)以上的(i)與(ii)當然對外省人學講粵語和廣東人學講普通話增加許多困難。好在，以整個中國文字同形聲部首的字來說，國音本身相同而粵音本身也相同的佔大多數。以「者」部為例，其中「赭」、「鐸」等字，國音都讀〔褶 翘 zhě〕，而粵語都讀〔姐 dzɛ²〕；「賭」、「睹」、「覩」、「堵」等字，其國音都讀〔篤 ㄉㄨˇ dū〕而粵音皆讀〔倒 dou²〕。

不但如此，雖然粵語的〈讀〉〈語〉〈又〉等音比國音多得多，粵語的〈讀〉音却多與國音相同（見下表）：

	國 音		粵 音	
	〈原讀〉	〈讀〉	〈語〉	
成	乘 行 L chéng	乘 sing ⁴	呈 tsing ⁴	
死	死 sǐ	si ²	sei ²	
縷	呂 力 Lǚ	呂 loey ⁵	柳 leu ⁵	
恢	孩 幺 hái	孩 hei ⁴	諧 hei ⁴	
處	觸 行 chù	tsy ³	庶 sy ³	
聿	豫 ㄩ yù	核 wet ⁶	律 loet ⁶	
(虧)空	控 ㄉㄨㄥ kòng	控 hung ³	凶 hung ¹	
濱(池)	顛 ㄉㄧㄢ diān	顛 din ¹	填 tin ⁴	
吐(露)	土 ㄉㄨˇ tǔ	土 tou ²	兔 tou ³	
(開)倒(車)	到 ㄉㄠˋ dào	到 dou ³	島 dou ²	
(打)擂(台)	淚 ㄌㄟˋ lèi	淚 loey ⁶	媒 loey ⁴	
掃(除)	嫂 ㄉㄜˇ sǎo	嫂 sou ²	素 sou ³	
澎湃	烹 夕 L pēng	烹 pang ¹	棚 pang ⁴	

(iv)除讀音外，普通話與粵語當然還有語詞結構的不同。但據我的觀察，凡受過小學教育者，只要多練習及處處留心，便不難進入康莊大道。

乙. 凡 例

(一) 國音是指普通話，亦即北京音。粵音是指廣州音，亦稱廣府音。

(二) 國音有五聲，粵音有九聲，而音調的記號各有不同。（見上「概說」，6頁）

(三) 每字的國音，以三種不同的方式注出：同音的字、國語注音字母、和漢語拼音。至於粵音，則只以同音字和拼音表示出來。但也有不少字的國音或粵音，找不到其同音字，只好付之闕如。

(四) 關於同一個字的國音和粵音，凡有同音字的，我們儘量找相同的字，雖然這一個字的國音和粵音不同。例如「詫」字，國音是〔審尸 shěn〕、粵音是〔審 sem²〕；其實，國音也可以〔晒〕為同音字，但粵音「晒」字是〔診 tsen²〕，非「詫」字的粵音了。又如「毅」字，國音是〔イ yi〕，粵音是〔ngai⁴〕；同國音的字很多（如「役」、「義」、「邑」、「益」、「易」、「藝」……等等），但能同樣用作粵音的只有一個「藝」字，我們便選用它為「毅」字的國音和粵音的同音字。

另外又有如下情形：「竭」字，國音是〔桀、詰 kie¹ jié〕，粵音則可讀〔桀 git⁴〕，又可讀〔詰 kit⁴〕；「桌」字，國音是〔孽、齧 zí zhuō〕，粵音是〔孽 jit⁴〕或〔齧 nip⁴〕。

這本字典的特點之一，就是儘量找出國音和粵音的同音字而可同時用於國音和粵音注，俾讀者能增加他對國音、粵音的認識。

(五) 好些字的國音和粵音，有〈讀〉〈語〉〈又〉〈習〉〈主〉〈只〉種種不同的讀法，但字義却沒有改變。國音還有〈舊〉〈新〉之分、和〈1965〉〈1971〉之分：〈舊〉指1937年國語辭典採用的主音，〈新〉指1965年新華字典或1973年大學字典採用的音；〈1965〉和〈1971〉（省作〈'65〉〈'71〉）指「文化大革命」前後國音的改變。例如：

國 音	粵 音	注 補
煦 〈'71〉序 tǔ xù	〈習〉許 hœy ²	①溫暖。②小恩惠。
煦 〈'65〉許 tǔ xù	〈語〉於 jy ²	
	〈讀〉於 jy ³	

這就是說，「煦」字的國音，1965年時還讀〔許〕音，到了1971年就改為〔序〕音；它的粵音則有三種不同的讀法，除〈讀〉〈語〉音外，習慣讀法仍是〔許〕音。雖然如此，「煦」字的注釋，並沒有因國音改了而變動。

另一個很有意義的例子：

國 音	粵 音	注 補
玩 〈新只〉丸 xú wán	○換 wun ⁶	①觀賞。②輕視。
玩 〈舊只〉丸 xú wán	○選 wan ⁴	①遊戲。②～弄手段。

以前「玩」字的國音或粵音，都有兩種讀法，而每一個音也有不同的字義。但現在國音兩個拼合為一，字義也不像以前因音異而分；而粵音依舊不變。

- (六)本字典內有不少字是古字、方言用字、和外來字，各注明〈古〉〈方〉〈吳〉〈閩〉〈粵〉〈越〉〈日〉〈梵〉〈外〉……等等，以明來源。其中，〈粵〉字有好些是普通一般漢文字典所沒有的，如手鉗〔ot³〕（腕環）、冤憤〔ui²〕（冤枉）等等。
「鉗」、「憤」二字都只有粵音，沒有國音，是以在國音欄作“——”符號，表示闕如。

- (七)如一個字有幾種不同讀法而每種讀法都有不同的字義，我們便依照不同字義的慣用次序以○○……來說明。例如：

	國 音	粵 音	注 補
笮	昨 px ² zuō	昨 dz ³ ok ³	竹索。
	○則 p ² zé	責 dzak ³	蘆簾。
	○詐 p ² zhà	詐 dza ³	一其。

「笮○」與「笮」同音同義，所以附有連接括號“”，表示這兩個字同音同義。但「笮」還有其他兩個音，而每個音代表不同的字義，是以「笮」字共有○○○的標明。粵音雖然亦有三個不同的音和不同的注釋，却沒有注出○○○等字樣，這是因為國音注有○○○，毋須重複。可是，如一個字有兩個不同的解釋，而國音不分，粵音却按解釋不同而分為二，那麼，粵音便有○○之分；例如：

	國 音	粵 音	注 補
矢	始 戶 shǐ	○始 tsí ²	①箭。②誓。
		○使 si ²	〈古〉=屎。

但是，粵音分○○……而國音不分的情形不多，是以本字典內注釋部分如說某一個字等於同部首的另一個字的○或○……，便是指國音下所注的○或○……，而非指粵音下所注的，除非有特殊的說明。

- (八)連接括號的運用，也是本字典特點之一。上面「煦」字的例和「笮」字都很清楚地說明連接括號的運用和重要。現再舉一例作進一步的說明：

	國 音	粵 音	注 補
棟	丙 ㄤ bīng	○丙 bīng ³	—柄。執掌。
	病 ㄤ bīng	○〈讀〉 bīng ³	—柄。刀之手持處。
		〈語〉 bīng ³	

「棟」字有兩個國音，不分〈讀〉〈語〉，而不論哪一個音，都有同樣的字義；但粵音便不同了，每一個字義有不同的讀法，而且第二個字義有〈讀〉〈語〉音之分。由此可見，連接括號的運用，在這本字典裏是很重要的。

- (九)另外一個符號，也是同樣的重要。為了易於認識和比較，每部內凡是國音欄同的字，